

城北華人基督教會
國語部每日靈修

馬太福音 5:8-30
11月12-18日（第3週）



二零一七年元月一日

每日靈脩
今天開始

城北華基國語部

靈修：他是清心者

2017. 11. 12 (週日)

【閱讀經文】（馬太福音 5:8）

8 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 神。

【安靜反思】

甚麼是清心的人？

清心的人就是有一顆單純愛主的心的人，這樣的人看透了世上的名和利都是短暫的，因此，清心的人只要主自己。詩篇 73:25 節說：「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

誰是清心之人的榜樣呢？

耶穌就是最好的榜樣，耶穌基督作為百分之百的人，他來到這世上的目的，就是完成天父的心願，他在世上所有的生活，都在遵從天父的旨意，榮耀主的名。他是詩篇 73:25 節經文的實踐者。

清心的人要得甚麼樣的福呢？

他們必得見神！這是神的心意、祝福和恩典！

我們常常說：你能聽見神對你講話？！我怎麼聽不到呢？你能清楚知道神要你做甚麼？！我怎麼甚麼都感受不到呢？你能看見神在我們當中的作為，能看見神在你自己身上的作為？！我怎麼甚麼都看不到呢？

教會主日一直在講要靠近天父的心，就是要靠的近一點，能看見、能體會、能明白、能看見天父的心！然後來跟從。但願神聖潔的靈來充滿我們，讓我們的心成為清心，不但清潔，而且純潔；這單純愛主的清心之人所散發出的言語和行

為，都是天天見神之後才有的美好和豐盛，活出福杯滿溢的人生。

好好想想，我的這些渴求，在聖靈的幫助下能實現嗎？我要具體做甚麼樣的改變？從哪開始？

【連結禱告】

阿爸天父，謝謝祢今天給我的教訓！我知道我現在的心不清潔、也不單純；所以我雖渴望見祢得面，卻見不到；想聽祢的聲音也聽不到。求祢安靜我的心，除去我的浮躁和對生活的種種擔心，讓我安靜在祢的面前，讓祢在我生命中動工，不管經歷多少道工序，我都願意被祢潔淨，成為一個清心的人。奉主耶穌的名求，阿們！

靈修：他是和睦者

2017. 11. 13 (週一)

【閱讀經文】(馬太福音 5:9)

9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稱為 神的兒子。

【安靜反思】

使人和睦的人，這是大多數人都想要成為的人；問題是我們在不知不覺中，在一些細小的事上已經成為一個使人不和睦的人了。

為甚麼這第七福把「使人和睦的人」與「神兒子」的名份連在一起？因為神就是使人和睦的神，祂要祂的兒女也如此行。凡如此行的，必被稱為神的兒女。

耶穌基督是使人和睦的人的典範，他被罵不還口、被打不還手；他與天父的心合而為一，以無條件的愛來接納這些活在罪中而不自知的人，為的是讓神出手來救這些人、來改變這些人，使他們成為一個新人、一個使人和睦的人。

使人和睦很不容易，和平相處常常是表面的，是對那些關係一般的人而言的；更確切地說，那不是和平相處，而是井水不犯河水。

真正親密的家人，夫與妻、孩子和父母，很多時候是分開還好，在一起就會吵……

在人與人的關係上，我能不能在言語上從自己做起：立定心志，使他人之間不會因我的話而產生問題、矛盾和衝突？我又要怎樣實踐聖經的教導，說造就人的好話呢？

【連結禱告】

慈愛的天父，祢所喜悅的兒子耶穌基督為我們做了很好的榜樣，讓我知道該如何真實地在生活中來效法祂的樣式；天父，祢用心良苦的愛，讓我看見自己的污穢和自私，求祢拿去那數不清的我、我、我，讓我專注在耶穌基督的身上，成為一個清心的人、溫柔的人、憐恤人的的人和使人和睦的人。以上禱告是奉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靈修：他是為義受逼迫者

2017. 11. 14 (週二)

【閱讀經文】(馬太福音 5:10-12)

10 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

11 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12 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

【默想經文】(馬太福音 5:10)

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

【安靜反思】

甚麼樣的人是為義受逼迫的人？

要回答這個問題，先要說明一下甚麼是「義」與「不義」：簡單地說，與神相宜就是「義」，是「義」的就會受逼迫；與神不相宜就是「不義」，就不會受逼迫。再直白一點，就是與世界相宜(同流合污)的，就是與神不相宜的，就不會受(來自撒但掌控下的世界)逼迫；反之，與世界不相宜(遵從神旨意)的，就是與神相宜的，就會受逼迫。

再者，為信仰(信靠耶穌基督)遭受世人的辱罵、逼迫、毀謗的人就有大福了。

對這些人而言，神說：「天國是他們的」。這意思是說這些人在地上的生活是尊主為大，活在神的同在中，活在神的旨意中，他們展現了主禱文的畫面：「我們在天上的父，願祢的國降臨，願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即使這些人活在世人的逼迫中，他們內在的生命卻活在天國(有神同在)的平安中；而且有永遠福樂的天國為他存留地方。哈利路亞！

想想我的生命和生活，我有感覺「受逼迫」的地方嗎？我是為甚麼「受逼迫」？是因為我是一名基督徒？還是因為我的生活方式(言行及舉止)都與神相宜呢？我要如何行才與我是天父上帝兒女的身分相宜呢？

【連結禱告】

親愛的主耶穌，祢曾對我們說：「如果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我知道這捨棄自己，不單是要戰勝自己的老我，還包括要在「受逼迫」中坦然面對，向著標竿直跑，直到見主的面。主啊，我想成為這樣的人，但我深知自己的軟弱和有限，求祢幫助我。我誠心的禱告是奉耶穌基督的名求，阿們！

靈修：鹽有味 光有亮

2017. 11. 15(週三)

【閱讀經文】(馬太福音 5:13-16)

13 你們是世上的鹽。鹽若失了味，怎能叫他再鹹呢？以後無用，不過丟在外面，被人踐踏了。

14 你們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15 人點燈，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燈臺上，就照亮一家的人。16 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

【默想經文】(馬太福音 5:13-14)

你們是世上的鹽。……你們是世上的光。……

【安靜反思】

我原以為鹽的功用就是防腐或調味，哪知上網一查才知有更多的功效；但無論如何，它若沒有了味道，就全然失去了它的價值。同樣，燈被點亮，是為了照亮一家的人和物或者照亮某個區域。如果這燈不亮，就會被人換掉棄之，因為它已經沒有了存在的功用和價值。

我們人呢？耶穌清楚地定義說：「你們是世上的鹽，……你們是世上的光，……」這比喻清楚地告訴我們，我們是鹽，要有鹽的味道，就是有耶穌基督(這位師傅)的味道；我們是光，要有光的作用，能照亮身邊的人，就是我自己就是一個行在神光中的，被神的光充滿的發光體，我要為主而發光。

我如何與耶穌基督對門徒的定義一致？與神相宜呢？就是叫世人(沒信主的)看見我們(基督徒應有)的好行為，並將這從神而來好行為的見證分享給身邊的人，將感恩和榮耀歸給天上的父。使那些沒信主的人聽了、看了之後，明白這是神的救恩臨到。

現在的我呢？我的每日生活在告訴我周圍的人-----我的生命如何。生活標明了我的生命。有時候，我為自己那小小的味道而感恩；有時候為自己那淡而無味的生命深深地自責，我究竟在幹嘛？！在浪費生命？消耗生命？自毀生命嗎？有時候看見自己滿身污穢，沾滿了各種細菌，它們是驕傲、自私、自我中心、自以為是、舊有的不良習慣、放不下的面子……

【連結禱告】

親愛的阿爸天父，我感謝祢對我一直地包容和忍耐，也不斷地在靈修中勸誡我當行的路。我今天在祢面前認罪悔改，求祢憐憫和幫助我，祢說，祢總不撇棄我，也不丟下我。我也在祢面前立志，我要在祢的幫助下脫去舊我，穿上新我，成為合祢心意，討祢喜悅的孩子。以上禱告奉主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阿們！

靈修：遵從神者進天國

2017. 11. 16 (週四)

【閱讀經文】(馬太福音 5:17-20)

17 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18 我實在告訴你們：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全。19 所以無論何人廢掉這誠命中最小的一條，又教訓人這樣作，他在天國要稱為最小的；但無論何人遵行這誠命，又教訓人遵行，他在天國要稱為大的。20 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斷不能進天國。

【默想經文】(馬太福音 5:17)

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

【安靜反思】

如今的時代被定義為後現代時期，其主要特徵就是要打破之前人類社會所形成的各個層面的架構和規章。有人說這是時代進步的表徵。那這作者背後的動機是什麼？是與神相宜，榮神宜人？還是榮己毀人？

耶穌說：「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整本舊約聖經的通稱），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路 5:17）。「聖經都是 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 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 3:16)

耶穌成全律法，意思是祂帶給律法完整的意義。祂所強調的是律法中深湛、基本的原則，並完全忠於律法的心態，而不只是對律法表面的承認和順服。

耶穌並不是反對遵守律法全部的要求，祂反對的是假冒為善、法利賽式的律法主義。這種律法主義者(文士和法利賽人)遵行律法的字句，而漠視其精意。(活不出來，比如看見受傷的人，卻繞道而行(路 10:25-37)，或對自己和對別人用不同的標準)。

耶穌這裡教導我們學義：「但無論何人遵行這誡命，又教訓人遵行，他在天國要稱為大的。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斷不能進天國。」(路 5:20)
我要在哪幾方面從自己開始做起呢？不但我自己遵行持守，我也教訓(和幫助)我的孩子和家人一起來順服神，遵從神旨意並持守？只有我聽神的話，孩子聽我的話才有意義。

【連結禱告】

親愛的阿爸天父，我要進天國，我的家人和孩子，還有孩子的孩子，我們子子孫孫都要進入天國！求祢的靈來充滿，來澆灌我，讓我順服祢的旨意和帶領，清楚今年，就是現在要開始改變的目標，也清楚明年祢要我建立自己和家人(也包括小組組員的)，讓我的生命不斷地成長。奉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阿們！

靈修：不要發怒

2017. 11. 17 (週五)

【閱讀經文】（馬太福音 5:21-26）

21 你們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不可殺人、』又說：『凡殺人的，難免受審判。』22 只是我告訴你們：凡向弟兄動怒的，難免受審判。凡罵弟兄是拉加的，難免公會的審斷；凡罵弟兄是魔利的，難免地獄的火。

23 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禮物的時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24 就把禮物留在壇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後來獻禮物。

25 你同告你的對頭還在路上，就趕緊與他和息，恐怕他把你送給審判官，審判官交付衙役，你就下在監裡了。26 我實在告訴你：若有一文錢沒有還清，你斷不能從那裡出來。

【默想經文】（馬太福音 5:22）

只是我告訴你們：凡向弟兄動怒的，難免受審判。

【安靜反思】

動怒是殺人的根源。舊約的十誡中有「不可殺人」；新約中，我們剛剛讀過的「八福」（也是我們說的登山寶訓），其實應該說是「神國度的律法」也很好。國度的律法是：心中恨人、動怒就已經犯了殺人的罪了。因為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雅 1:20）。

而罵人是動怒的常有表現。「拉加」：就是「蠢材」、「飯桶」、「笨蛋」、「白癡」的意思。「魔利」：就是「愚頑人」、「不敬神的傢伙」、「罪大惡極」、「背逆」的意思。

我們人的嘴很厲害，常常說一些很傷人的話。「舌頭就是火，在我們百體中舌頭是個罪惡的世界，能汙穢全身，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並且是從地獄裡點著的。」（雅各書 3:6）

的確，我們有些人的話真的比刀還鋒利！很多人感情受挫，生活無力，甚至意志消沉都是因為過去別人的一句話。

今天我們是在什麼樣的心態下，用什麼樣的說話方式來對自己的配偶和孩子？神給我們的勸誡是「要更快地聽，慢慢地說，慢慢地動怒」(雅各書 1:19)「污穢的言語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叫聽見的人得益處。」(弗 4:29)

我認識我自己嗎？我的愛的語言是甚麼？我配偶的愛的語言是甚麼？我孩子的愛的語言又是甚麼？我父母的愛的語言呢？我真的愛他們如同愛我自己嗎？

【連結禱告】

慈愛的天父啊，求祢幫助我，轉換我的眼目，定睛在主祢自己的身上。祢怎麼看我，我就怎麼看自己；祢怎麼看我的家人，我就怎麼看我的家人；祢怎麼愛我，我就怎麼愛他們。奉主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阿們！

靈修：不可姦淫

2017. 11. 18 (週六)

【閱讀經文】（馬太福音 5：27-30）

27 你們聽見有話說：『不可姦淫。』28 只是我告訴你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裡已經與他犯姦淫了。

29 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裡；30 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下入地獄。

【默想經文】（馬太福音 5：28）

只是我告訴你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裡已經與他犯姦淫了。

【安靜反思】

法利賽人對「不可姦淫」的解釋，就像他們解釋不可殺人一樣。因為律法只禁止行動上犯姦淫，所以只要行動上不犯罪，就沒有干犯律法，他們以為這在神眼中可以算為義人。耶穌在此清楚地說，神律法要求的，不只是外表潔淨，更是心靈潔淨。

十誡中的「不可貪戀別人的妻子」，貪戀就是心裡的罪，心裡的姦淫。在神心意中，不單厭惡外表的罪，更厭惡人心裡的罪。千萬不要以為我們心裡犯個小罪算不得什麼，因為沒有人知道。其實魔鬼撒但試探引誘我們時，永遠是從心思意念開始的。

甚麼是姦淫？從舊約聖經的角度的看，凡不在一男一女，一夫一妻的婚姻關係中的性關係都是姦淫。這裡的要求更高，淫念乃是姦淫的動機和原因；凡是為滿足自己的情慾而去看法婦女的，在他的心中是已經與她犯姦淫了。

今天的世界，人們為滿足自己的情慾，一再拉低這條底線。很多為人父母的，都認為兒女婚前同居很正常。婚前有性行為也很正常。

現在小學二年級的孩子就在手機或網上傳看一些黃色的相片或短片等等。剛剛過去的萬聖節要糖果，聽說已經發現有人把大麻放在糖果中。毒品和性密切相連，意亂情迷就是真實的寫照和慘劇。

我們要讓孩子們有健康人生，我們自己先要有健康的生活。我們自己會沉迷於上網嗎？看黃色影片？玩暴力或黃色電動遊戲？甚至自己出軌有婚外情？

【連結禱告】

愛我的，全知全能的天父啊，我感謝讚美祢！祢知道我的軟弱，祢卻將祢的應許賞賜給我，祢要將那測不透的豐盛的(得勝的)人生賜給我。因此，我定意要把老我釘死在十字架上。求祢在我裡面顯大，讓我靠著祢的大能和聖潔，每天站立在耶穌基督寶血的根基上，斥責撒但一切的試探與引誘，讓我悔改轉離自己的一切壞習慣，在每日生活中討祢的喜悅。奉主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阿們！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
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
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
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
的善事

提摩太后書三章十六至十七節

